

海外華人青少年叢書

# 丹麥·挪威·瑞典華僑概況

許智偉 編著

華僑協會總會  
正中書局

主編  
印行

D63-  
x718

海外華人青少年叢書

# 丹麥、瑞典、挪威華僑概況

許智偉 編著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 八十一年四月臺初版

海外華人  
青少年叢書 丹麥·挪威·瑞典華僑概況

全一冊 定價新臺幣 六五元

(外埠酌收運費)

主編者	華	僑	協	會	總	會
編著者	許	智			偉	
發行人	黃	肇			珩	
發行印刷	正	中	書		局	

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 局版臺業字第〇一九九號 (8925)

分類號碼：577.00.053 (1,000) (1.40) 澤(版)

ISBN 957-09-0383-X

正中書局

CHENG CHUNG BOOK CO., LTD.

地址：中華民國臺灣臺北市衡陽路二十號

Address : 20, Heng Yang Road, Taipei,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業務部電話：3821153 3822815 · 門市部電話：3716151

郵政劃撥：0009914-5 · FAX NO : (02) 382-2805

海外總經銷  
OVERSEAS AGENCIES

香港總經銷：集成圖書公司

總辦事處：香港九龍油麻地北海街七號

電話：3-886172-4 · FAX NO : 3-886174

日本總經銷：海風書店

地址：東京都千代田區神田神保町一丁目五六番地

電話：291-4344 FAX NO : (03) 291-4345

泰國總經銷：集成圖書公司

地址：泰國曼谷耀華力路 233 號

美國總經銷：華強圖書公司

Address : 135-18, Northern Blvd, Flushing, N.Y. 11354 U.S.A.

FAX NO : (718) 762-8889

歐洲總經銷：英華圖書公司

Address : 14, Gerrard Street, London, W1 England

海外華人青少年叢書編纂委員會（以筆劃爲序）

主任委員  
主編

高  
信

(華僑協會總會理事長)

委員  
兼總編輯

黃乾

( 華僑協會總會常務理事 )

委員

伍根華

(立法委員)

委  
昌

梁子衡

(總統府國策顧問)

委员

張希哲

(立法委員)

卷之三

附二

(中國文化大學教授)

卷之三

熊先舉

( 國立編譯館前館長 )

委員

鑒  
崇  
齒

(立法委員)

11/14/22/07

## 海外華人青少年叢書編纂說明

(一) 中華文化源流、倫理道德、學術思想、中國歷史、地理、生活藝術。

(二) 復興基地臺灣政治、經濟、社會、教育、國際貿易、臺灣歷史、地理、名勝、古蹟。

(三) 海外華僑概況，內容包括當地國家一般現狀、華僑人口、華僑移植經過及奮鬥史實、華僑經濟文化教育、社團組織現狀、當地入境法令及投資環境等。

本叢書之撰述以淺顯通俗簡潔為主，編印壹佰冊，每冊自成一單元，以三萬字為度，需要時並附插圖。

## 序　　言

中華民族，源遠流長，在五千年悠久歷史中，累積了無數先民經驗與智慧，紀述了歷代聖賢典範行誼，蔚成了博大精深、萬古彌新之優良文化，對國人思想與行為有深遠的影響，國人之勤儉奮發、創造業。而海外僑胞，雖身居異邦，亦能深中華文化重要性，積極宏揚，在各僑居地創辦僑校、僑報，冀能薪傳於新生代華僑子弟，維持中華文化於不墜。

華僑文教由於熱心僑胞大力支持，我政不斷獎勵扶植，國內有關社團社配合推動，一度蓬勃發展，對教育華僑子弟提昇華僑智識、增進民族情感與促進當地文化交流均有很大貢獻。

惟自大陸淪陷，不堪被中共迫害同胞，逃出鐵幕者日衆，越南三邦及東南亞、

港澳各地移往自由地區者亦多，需要精神食糧日切，復由於近年來中共在海外不擇手段統戰滲透，恐一般青少年易受欺騙。

政府自遷臺以來，除整軍經武，以鞏固復興基地之防衛力量，進而為反攻復國之前鋒外，並切實推行三民主義，首辦土地改革，使耕者有其田，以提高農民之生活，進而發展輕工業，擴展國際貿易，舉凡交通之建設、港口之拓寬、教育之普及，今則由輕工業進升為重工業、精緻科技密集工業，在經濟發展中力求既「富」且「均」，以符民生主義原則，這三十八年來，以一貧困國家，而快速向開發國家之林邁進，國民所得由每年六百美元增至六千七百美元，進步之神速，社會繁榮，可以說是民康物阜，國際咸認為奇蹟，亦為吾國數千年來最富足時期。

自二次大戰後，各國政情變化頗大，尤其我僑胞衆多之東南亞地區，由殖民地成為自主國，其餘南北美以至全世界，變化亦多，尤以共產黨徒從中製造紛亂，所到之地，使我僑胞陷于絕境。我貳仟捌佰萬僑胞之處境與生活及僑居地實況，亦需有分章分地之報導。

本會鑒於海外需要，為提高海外華人青少年對中華文化及對中華民國在復興基

地之深切認識，與各國僑情之了解，經提全體理監事會議通過，以歷年節餘經費，編印「海外華人青少年叢書」大套，提供海外華人青少年閱讀。但現在社會進步神速，每人日接觸愈覺繁雜，難於抽出時間閱讀長肩書刊，故此叢書每冊祇以三萬字爲限，以便讀者作鳥瞰式了解，難免有掛一漏萬之虞，而成書時間短促，而包括範圍廣闊，疏漏之處難免，幸望海内外賢達多賜指教，俾再版時藉以修正，至所厚望。

華僑協會總會理事長兼主編人 高 信 謹識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十月一日于臺北

丹麥

瑞典

挪威

## 華僑概況 目次

### 序言

### 第一章 認識北歐的歷史背景

一、維金時期

二、斯坎特納維亞聯邦

三、丹麥與瑞典之爭霸

四、從三國鼎立至五國合作

### 第二章 丹麥華僑概況

一  
二七

一九

一〇

五

三

一、小而美麗的丹麥王國.....	二七
二、華僑移植丹麥的經過及發展.....	三七
(一) 築路藍縷移植丹麥的炎黃後裔.....	三七
(二) 神州陸沉後丹麥華僑的堅苦奮鬥.....	四一
(三) 旅丹華僑事業之發展.....	四五
三、愛國從不後人的丹麥僑社.....	四九
第三章 瑞典華僑概況.....	五七
一、得天獨厚的瑞典王國.....	五七
二、欣欣向榮的瑞典僑團.....	六一
第四章 挪威華僑概況.....	六九
一、憂患興邦的挪威王國.....	六九
二、後起之秀的挪威僑社.....	七三

# 第一章 認識北歐的歷史背景

政治地理上所謂北歐（Norden, The Nordic Countries）是指丹麥、瑞典、挪威、芬蘭、冰島五國及它們的屬地：格陵蘭（Greenland）、法羅（Faroe）、歐蘭（Åland）與斯瓦北（Svalbard）等羣島而言。如果把自然地理上屬於北美洲的丹麥自治領，世界第一大島的格陵蘭兩百餘萬平方公里不計算在內的話，北歐諸國的陸地面積仍有一百一十五萬七千平方公里，約相當於臺灣省面積的三十五倍。它不僅是世界上生活品質極高的社會福利國家，且亦為東西方之間世界和平的要衝。

根據一九八七年的統計，北歐總人口為二千二百八十五萬，計丹麥五百二十二萬五千人，瑞典八百三十八萬一千人，挪威四百十七萬四千人，芬蘭四百九十五萬人，冰島二十四萬四千人。移居北歐的我國華僑（包括設籍於居住國的華裔在內）

以瑞典最多，約為一萬二千人，丹麥其次，約九千餘人，挪威尚有一千七百餘人，到芬蘭僅有二百餘人，冰島則只有三、四家新僑及美軍部隊中的華裔官兵了。所以本書報導的範圍，也僅以丹、瑞、挪三國的僑社為限。

比起世界其他各地華僑的蓬勃繁榮，不斷增殖，北歐的僑社就顯得渺小而寂寞了。其所以如此，除了空間距離上的遙遠，天氣氣候上的寒冷，北歐各國素有排外的傳統等因素以外，主要還是因為我們國人，對北歐諸國的認識不夠，尤其是對他們的歷史文化幾乎毫不瞭解，甚至把「維金（Viking）」當作「海盜」的同義字，籠統地稱他們為海盜後裔，難怪禮義之邦的華夏後裔要望而生畏了，也難怪很多中國人雖然在北歐住了幾十年仍然聽不懂他們的語言，看不懂他們的書籍，永遠是北歐文化的化外之人。其實，如果把維金人當作海盜，那末中古時期的英、荷、西班牙等航海民族，那一個不是海盜呢？所以我們必須以客觀的態度，來瞭解北歐的歷史。如果我們對北歐的歷史文化有正確的認識，那末我們炎黃子孫便更能傳播中華文化，增強維金後裔的活力，而促使北歐諸國對廿一世紀的人類文化有更多的貢獻。所以本書的第一章要先來談談北歐的歷史背景，並分成四個時期，分節敘述

如下：

## 一、維金時期

依照地質學家的推論，早在二十萬年前，被冰河覆蓋的北歐平原上，便可能有人類祖先的踪跡；但就已經發掘到的器物而論，直到西元前四千年才開始有農業，西元前五百年才開始用鐵器。第一個可見諸於史乘的部落叫做丹（Danes），那已經是西元五百年左右。正式將他們納入泰西文化的範圍而和歐洲中央聯絡起來的，則開始於西元八百年左右羅馬查理曼大帝之北征。

當時的丹王哥法力（Godfred）雖然抵禦不了從法蘭克出發的羅馬帝國的軍事及宗教侵略而獻表稱臣，但各維金部落（Viking）却仍以斯坎特納維亞半島為根據地，而繼續不斷地侵擾法蘭克帝國的北方各省。丹人且控制了北海，波羅的海及其相聯的水域，直到日德蘭半島（Jutland Peninsula）。住在今日瑞典地方的維金人則東窺芬蘭，通過黑海和裡海，到達俄羅斯平原而和拜占庭帝國對抗。向西發展

的住在今日挪威之維金人，則經過今天屬於英國的奧克尼羣島（Orkney Is.）及昔得蘭羣島（Shetland Is.）而佔領曼島（Isle of Man），抵達大不列顛沿海地區，且曾在愛爾蘭的都柏林建立城堡，統治附近部落。

第十世紀時丹王哈勞得一世（Harald I, 950—985諱號藍牙大王Bluetooth）統一了住在丹麥平原的各維金人部落，且使他們接受基督教。傳至其孫開紐特一世（Canute I, The Great, 1018—1035）時，更軍威大振，征服了英格蘭，而成爲十一世紀之大國。然史威一世（Sweyn II, 1047—1074）繼承王位後國勢又衰，且陷於天主教皇及日耳曼諸侯利益的夾縫之中，左右爲難。至雄才大略的萬瑪一世（Valdemar I, The Great, 1154—1182）登基後，再重振雄風，擺脫了教士和貴族們的脅迫，於一一五七年建立起擁有絕對權力的專利王國，並迅速擴張其疆域至波羅的海沿海各地，而與日耳曼分庭抗禮。惜至萬瑪二世（Valdemar II, 1202—41）時，原已受封的日耳曼部落叛變，使丹麥原已在握的領導權再度喪失，致波羅的海諸國受治於日耳曼海港同盟（German Hanseatic League）達二個世紀之久。

其時，瑞典雖亦早於一一六〇年創建王國，但由於史威克（Sverker）及艾力

克（Erik）兩個王室鬥爭不已，政治權力始終掌握在各地方部落酋長手中，致各省貴族自組議會（Ting），自訂法律、各自為政。十三世紀時刺多雷（Magnus Ladulas, 1275–1290）為王時，始行封建，直到十四世紀的艾力克生王（Magnus Eriksson, 1319–1364）才能使中央制定的法律通行於全國各省。

挪威的羅得（Hrold The Fairhair, 870–945）於八八五年稱霸以來，在對外征伐方面雖戰績輝煌，在第十世紀後期，便征服了冰島和格陵蘭；但在對內以武力來統一國家的運動方面，却始終進展維艱。十一世紀的哈勞得生王（Olav Haraldsson, 1015–1035，綽號聖人 Saint Olav）雖已建立了統一的基督教王國，十三世紀時的哈康王（Håkon Håkonsson，1247–1263）雖曾率軍征服了曼島和北蘇格蘭，且曾由冰島和格陵蘭進軍北美並佔領其沿海地帶，軍威大振，但他們在內政上却始終受制於各省諸侯，甚至在對外貿易上，還要受到日耳曼海港同盟之控制。

## 二一、斯坎特納維亞聯邦

在十四世紀初期，丹麥王室與貴族及教士間的內鬥，益為劇烈，國力削弱，再度陷入被日耳曼征服的危機，國家財政更窘困到甚至要把宮殿都抵押給日耳曼佣兵的將領們居住。同時，盤踞在斯坎特納維亞半島上的維金人所建立的兩個王國：瑞典和挪威，也遭遇了一場世紀性的大災難。一三五〇年左右，由一艘英國船所傳染進來的黑死病，竟吞沒了瑞挪兩國當時人口的三分之二，國勢大衰，幾乎一蹶不振！丹麥和其他西歐國家一樣，雖然情況較佳，但也損失了將近三分之一的人口。

所以，十四世紀初期，是北歐諸國一個極大的試驗時期，甚至關係到他們能繼續生存下去的命運。但是也在這最艱困的關頭，開創了北歐一頁輝煌的歷史。

一三七五年丹麥國王萬瑪四世（Valdemar IV, Atterdag, 1340–1375）逝世時，因無兒子而選立其年僅五歲的孫子烏洛夫（Oluf III, Håkonsson, 1376–1387）繼位，並由其母，亦即萬瑪四世的幼女瑪格麗特公主為攝政（Margarethe I, de jure 1387–1396, de facto 1375–1412）。瑪格麗特的丈夫，當時是挪威國王哈康六世（Håkon VI, Magnusson 1355–1380）且又於一三八〇年逝世，得再由其子丹麥王烏洛夫繼位挪威王，使這兩個國家自然地成為人合的聯合王

國。雄才大略的瑪格麗特一世還有很好的外交手腕，常能和平而巧妙地達成她的政治目的。由於瑞典的貴族們不滿意，原係日耳曼梅克倫堡大公的現任瑞典國王，暗中允許，將改立烏洛夫為瑞典王，而不幸烏洛夫於一三八七年十七歲時早逝，立即當機立斷，將她自己姐姐的孫子，日耳曼波瑪侯國的王子，六歲大的艾力克（Erik VI, of Pomerania, 1396–1439）過繼給烏洛夫為子。

瑪格麗特治國有道，在羅士基大主教（Lodehat of Roskilde）相輔下，國泰民安，經濟日趨繁榮，贏得了大家的信服，瑞典亦決定跟隨丹、挪選立十四歲的艾力克為王。瑪格麗特並利用一三九七年在瑞典卡爾瑪市舉行的加冕艾力克為三國共主的盛大典禮，各國政要聚集一堂的機會，組成了斯坎特納維亞聯邦（Scandinavian Union）或稱為卡爾瑪聯邦（The Kalmar Union）。

在團結抗戰，抵禦日耳曼侵略的號召下，憂患興邦，國勢轉強。當一四二一年艾力克王奮戰於薛來斯威格，從事以光復失地為目的之戰役時，瑪格麗特亦督戰前線，逝世於戰船。她勞苦的一生終於實現了父王萬瑪，復興丹麥以過「新日子」（Atterday）的願望。當基士楊一世（Christian I, 1448–1481）登基時，不僅身兼